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 山东济宁颜东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6 年 1 月 13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组织召开了山东济宁颜东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验收调查单位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华瑞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技术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山东济宁颜东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包括 110kV 颜东变电站、110kV 庄东线和 110kV 安磁线颜东分支。110kV 颜东变电站位于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颜店镇磁山村规划九州路北侧约 30m、规划磁山路西侧约 20m。变电站本期新建主变 2×50MVA，电压等级 110kV/10kV，主变户外，110kV 配电装置户内 GIS；新建 110kV 输电线路 5.719km，其中单回架空线路 2.529km、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2.83km、单回电缆线路 0.31km、双回电缆线路 0.05km，输电线路全线位于济宁市兖州市颜店镇境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查阅工程设计、施工资料和相关协议、文件，结合现场踏勘，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山东济宁颜东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内容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变电站及输电线路周围及环境保护目标处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变电站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线路运行期不产生废水和固体废弃物，对环境无影响；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五、验收结论

山东济宁颜东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严格执行了“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验收调查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验收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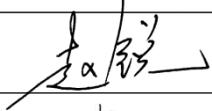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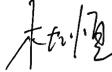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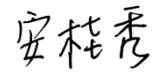
六、建议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和环境监测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6 年 1 月 13 日

山东济宁颜东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验收工作组	机 构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组 长	建设单位	赵 锐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	建设部副主任	
成 员	建设单位	常 宝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	运检部五级职员	
		李 涛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	发展部五级职员	
		杜 恒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	项目管理中心副主任	
		马 跃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宁供电公司	建设部专工	
	技术专家	王荣锁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	研究员	
		陈婷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王敏	济南市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审查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调查表编制单位	安桂秀	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检测单位	黄文洁	山东华瑞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专工	